发展银发经济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原新

人口问题始终是一个全局性、战略性问题,人口发展是关系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事。当前,我们已经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我国人口发展也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呈现少子化、老龄化、区域人口增减分化等趋势性特征。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指出:“要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支持养老产业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培育高精尖产品和高品质服务模式。”发展银发经济,既是我们主动适应人口形势变化、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人口老龄化应对道路的战略之举,也是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进而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长远之策。

顺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内在要求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以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一个重要方面就在于顺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内在要求,推动人口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要顺应时代发展新趋势、实践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突出经济体制改革这个重点,全面协调推进各方面改革”。伴随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发展银发经济有利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能够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

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经济发展的要素条件、组合方式、配置效率发生改变。人口作为国家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长期性和战略性要素,从要素供给侧深刻影响经济发展方式。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少子化持续发展,社会抚养负担压力逐步增大。但是,我国现有人口和劳动力规模足够庞大,人口减少的体量有限,同时教育人力资本改善、劳动力生产率提升等优势日益增强,“人才红利”正在形成。我国推动高质量发展,需要牢牢把握这一窗口期,推动人口工作由调节数量为主向提升素质、稳定总量、优化结构、畅通流动转变,以人口高质量发展打造高素质人力资源。在这一过程中,发展银发经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将适老化改造的意识和行动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有助于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进而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经济循环畅通无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从需求看,高质量发展应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个性化、多样化、不断升级的需求,这种需求又引领供给体系和结构的变化,供给变革又不断催生新的需求。”“坚决贯彻落实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尽快形成完整内需体系,着力扩大有收入支撑的消费需求、有合理回报的投资需求、有本金和债务约束的金融需求。”人口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体,从消费需求侧深刻影响经济发展格局。当前,我国老年人口规模较大。到2024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全国人口比重为22.0%,其中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15.6%。同时,人口老龄化程度继续加深,老年人口增长速度较快。这对需求结构带来了重要影响,从长远看也蕴藏着发展银发经济的巨大潜力。更好统筹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关系,以发展银发经济为牵引进行改革创新,以消费结构升级引领产业转型升级,能够激活老年人群的消费动能,将为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注入活力,助力打通经济循环,形成更高效率和更高质量的投入产出关系,实现经济在高水平上的动态平衡。

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的内在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有条件的地方要加强养老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养老服务。”“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高度重视并切实做好老龄工作,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加大制度创新、政策供给、财政投入力度,健全完善老龄工作体系,强化基层力量配备,加快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养老服务体系、健康支撑体系。”银发经济是向老年人提供产品或服务,以及为老龄阶段做准备等一系列经济活动的总和,发展银发经济将为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不仅需要发展壮大养老产业,也要推动养老产业转型升级。从经营主体角度看,养老产业兼具公益性与营利性的双重特征。发展银发经济,需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坚持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充分发挥公有制经济的重要作用,激活多种所有制经济的活力,能够以多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养老产业发展壮大和转型升级,进而促进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协同发展。从生产效率角度看,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需要推动养老产业向扩规模、优结构、提质量、增效益的方向持续转型。发展银发经济,能够推动现有产业集群发展,整合上中下游企业及相关机构,形成完善的产业链和供应链体系;能够提升行业组织效能,通过完善法律法规、设立行业标准、加强行业监管、推动信息共享等方式,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和竞争力;能够完善财税激励政策,扩大政策覆盖面,增强对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的税收激励力度,推动养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能够加快养老产业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培育高精尖产品和高品质服务模式,推动高品质生活建设;等等。这将推动养老产业从粗放式发展向集约式发展转型,既是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

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需要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的重大机遇。发展银发经济,一个重要方面就在于抓住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契机,推动养老领域新产品新业态新产业蓬勃发展。一是推出新产品。围绕不同老年群体的多样化金融服务和备老群体的养老资金储备和财富规划,创新养老金融产品与服务供给,支持金融机构依法合规发展养老金融业务,丰富个人养老金产品,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和商业长期护理保险,加强养老金融产品研发与健康、养老照护等服务衔接,增强社会养老保障的韧性和可持续性。二是打造新业态。把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等科技力量与银发经济相结合,赋能老龄健康、制造、文化、服务、宜居等新业态,能够为养老产业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开辟新路径。三是培育新产业。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着力打造智慧健康养老、升级康复辅助器具、发展抗衰老产品和服务、拓展旅居服务、推进适老化改造等,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延伸养老产业链条,催生养老新产业。正因如此,发展银发经济,加快养老科技和信息化发展应用,将为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发展注入充足动力。

更好满足老年人美好生活需要的内在要求

增进老年人福祉,是发展银发经济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尊老爱老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和美德。一个社会幸福不幸福,很重要的是看老年人幸福不幸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意味着我们在满足老年人的需求、回应老年人的期待方面有了更加雄厚的物质基础、更加先进的技术支撑、更加可靠的政策加持。当前,老年人多元化、差异化、个性化的需求,正变得越来越旺盛和迫切。推动银发经济扩容提质,加强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不断丰富养老服务场景,强化质量监管,能够更好满足老年人需求。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发展,老年人的物质条件逐渐丰富。从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来看,1978年我国城镇居民、农村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43元和134元,1987年和1994年二者分别突破1000元,2005年和2014年分别突破10000元,2024年分别达到54188元和23119元。从中可以看出,出生越接近现在的人群,收入水平通常越高,财富积累更多。比如,20世纪60年代出生的群体,正在成为改革开放后“富起来”的“新老年群体”的主体。

收入水平的提高,推动老年人的需求层次从生存型主导升级为发展型主导,逐渐向追求精神文化享受、自我价值实现、高质量健康管理等多元领域拓展。比如,20世纪四五十年代之前出生的老年人,大都形成了勤俭节约、量入为出等消费偏好。20世纪50年代以后出生的老年人,随着收入水平逐步提升,生活方式受到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影响,消费需求和消费偏好均呈现多样化特征。发展银发经济,依据老龄群体和备老人群的需求特征,提供从老年人需要的老年用品、智慧健康养老产品和康复辅助器具到抗衰老、养老金融和老年旅游等高品质产品和服务,再到全社会适老化改造,将大大提高老年人的生活品质。比如,智能穿戴设备通过对老年人的心率、血压、步数等健康数据进行监测,能够为维护他们的健康提供必要的数据支持,正在成为老年人日常生活的得力助手。

根据人口发展规律,“50后”以及部分“60后”现已步入老龄阶段。随着这一群体规模逐步扩大,他们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正催生出一个生机盎然的消费领域。银发经济涵盖范围广泛,产业链条长,业态丰富多样,蕴含着巨大的发展潜力。顺应我国人口老龄化的发展态势,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不仅是推动养老产业体系深度转型升级的有力手段,也是增进民生福祉的重要支撑,有助于更好地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差异化与个性化的需求。

(本文刊于《人民日报》,有删减)

“产业链”视角下壮大龙泉黑木耳产业的思考

黄思源 季敏

龙泉是中国黑木耳之乡和全国黑木耳十大主产基地县之一,黑木耳产业作为龙泉的农业支柱产业和富民产业,产值约占龙泉农业总产值的三分之一。近年来,龙泉出台一系列促进特色精品农业发展的实施方案和政策,不断推动黑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壮大县域富民产业”。在“产业链”视角下,如何立足区域实际,更好地结合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统筹发力,把“小木耳”发展成“大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是龙泉在共同富裕新征程上亟需研究解决的重要课题。

龙泉黑木耳产业发展现状

龙泉黑木耳种植经多年发展,已成为南方最大的黑木耳生产基地和黑木耳商品集散地。如今,龙泉黑木耳已成功注册证明商标,并获国家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龙泉黑木耳优势区入选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数据显示,2022年,在全省黑木耳总栽培1.72亿棒中,龙泉栽培1.29亿棒,居全省之冠;2023年龙泉黑木耳栽培1.26亿棒,仍居全省第一;2024年龙泉黑木耳栽培新增2200万棒。如今,龙泉黑木耳产业已构建了较完备的市场体系。目前,浙闽赣食用菌交易中心是龙泉最大的黑木耳交易市场,占地20000平方米,曾在2014年达到历年最高年交易额35亿元,其中黑木耳占70%以上,黑木耳产品销售覆盖全国29个省市。同时,龙泉的黑木耳产业形成了较完整的产业链。比如菌种选育方面,与黑龙江省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开展黑木耳新品种选育合作,开展了两年五种试验;菌棒生产方面,以食用菌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为抓手,培育食用菌设备制造企业2家,建成黑木耳液体菌种菌包培育中心4家、规模化菌棒加工厂7家;市场主体培育方面,培育食用菌类龙头企业18家等。

近年来,面对国内各地食用菌生产规模迅速扩张、技术不断升级、市场竞争加剧等挑战,黑木耳这个曾经是龙泉农民增收致富的第一产业,也开始后劲不足,产业发展面临以下难点:一是一二产待提升。黑木耳菌种规范生产、自主培育难,规模化种植少,集约化养菌程度低;风险防范能力弱,极端天气影响大,生产环节存在一定技术风险;缺乏拳头产品,创新性技术研发少,无专门研发团队。二是品牌市场营销待加强。龙泉黑木耳区域品牌不彰,品牌溢价不高;浙闽赣交易中心市场功能不全,仓储物流不配套;产品结构单一,销售渠道不宽,该交易中心近年销售额呈下降趋势。三是一二三产待融合。对龙泉黑木耳文化研究、菌菇文化普及不够,农旅融合不足,融合载体、三产融合经营少,业态不丰;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百山祖园区菌物主题凸显不够,菌物资源挖掘、价值转化不足。四是要素保障待完善。农技服务体系不健全,黑木耳从业人员老龄化突出,从事精深加工人才缺乏。用地存在瓶颈,标准钢架养菌大棚缺口大,无论是规模化种植、养菌项目或金融产品创新,均需加强政策扶持。

推动黑木耳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是夯实扩容提质基础。拓展品种引进渠道,加强选育技术合作,与黑龙江省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助推国内先进成果转化落地,推进品种更新;提高自主研发能力,扶持优质菌种标准化生产基地,建立黑木耳菌种生产供应体系。提升组织化程度,鼓励规模化种植,探索“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推进菌棒集约化生产,推动黑木耳液体菌种技术产业化应用;扶持黑木耳菌棒生产加工企业,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组建专业化队伍。增强抵御风险能力,以降低极端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为主攻方向,提前组织研判,发布预警信息,提出指导意见;建立“黑木耳专技人员—产业农技员—村级技术指导员—农户”服务体系,加强技术服务。

二是延伸产业链价值链。加快拳头产品开发,支持企业开发黑木耳新产品,推出爆款产品;抢抓“预制菜”风口,成立预制菜产业基金,制定食用菌预制菜地方标准,组建产业联盟,搭建合作平台。培育龙头企业,制定黑木耳精深加工龙头企业培育政策,给予优惠支持,提升技术、资本、人才要素集聚水平,改变传统“低小散”格局;推进招商引资,引进国内外黑木耳精深加工龙头企业,推动产业提档升级;开展专项、定点招商,争取品牌企业投资龙泉。加强共性技术研发,坚持政府主导,搭建公共科研平台,以黑木耳精深加工为突破口,加强与科研院校合作,探索选育特色品种,加强共性技术研发;强化企业主体,引导企业顺应市场变化、需求走向,促进企业与政府资源、信息、技术共享,联合开展产品研发。

三是提升区域品牌价值。强化品牌建设,打响区域品牌,激活“龙泉黑木耳”证明商标,优先在区域、企业、产品品牌中推广使用,组织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加大品牌营销宣传,创新黑木耳产品宣传模式,提升品牌植入力度;提升黑木耳品牌溢价,建立质量分级体系,健全质量监管制度。完善市场功能,建立质量追溯体系,健全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严把质量关;按“小市场、大物流、大仓储”理念建设新市场,植入仓储设施、质量安检等功能。拓宽销售渠道。改善产品结构,大力开发多元化黑木耳新产品;拓展电商市场,对接入驻京东、淘宝等平台,用好丽水生态产品交易平台,构建“网上交易、网下配送”产销对接体系,并探索“经纪人+大客户”合作模式。

四是加快产业融合。丰富菌菇文化内涵,开展食用菌文化研究,重视与传统养生文化关联研究;推进黑木耳文化与科普研学融合,建设黑木耳产业综合体,将黑木耳文化科普植入食用菌交易市场、研学基地,推出研学线路。拓展业态模式,创新融合载体,将黑木耳产业与生态旅游、医药健康等特色产业充分结合,打造多元业态;丰富文旅产品,发展食用菌主题旅游、旅游地商品开发;强化主体带动,支持专业合作社发展黑木耳加工销售,引导发展休闲观光农场。推进与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百山祖园区融合,整合民俗文化,将菌物主角与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百山祖园区联动推进,打造“菌物王国”品牌;转化菌物价值,开展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百山祖园区菌物资源本底调查,打造大型真菌科普标本库、菌物种质资源库,谋划建设准野生林下食用菌基地。

五是强化要素保障。加强人才培育,健全市乡村三级农技服务网络,将本地农师、菌师力量纳入服务体系;打造后备人才队伍,鼓励新农人、高校毕业生从事黑木耳产业,支持企业培育人才,引导年轻人从事食用菌电商营销;借力市校合作,汇聚更多技术研发人才。加强土地供给,根据全市情况对养菌大棚作合理布局,重点乡镇以集中养菌为主,充分利用闲置场所;争取上级支持,依据支持革命老区农村特色产业发展政策,做好产业用地政策支持;争取发展资金,提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解决占补平衡问题。加大财政金融支持,推广食用菌信贷产品、政策,探索食用菌质押贷款产品,研究开设黑木耳仓单质押贷款;推进农业融资担保,探索建立风险分担、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完善农业保险体系,更好匹配保险需求服务。

(作者单位:中共龙泉市委党校;龙泉市政协)

观点快递

补齐短板提升竞争力

近年来,多地将培育和发展特色产业集群作为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的重要抓手,取得了显著成就。实践证明,发展特色产业集群有利于发挥地方特色产业优势,更好汇聚产业资源,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打造县域经济新增长极;有利于打造覆盖广、专业强、服务优的小企业服务网络,促进新技术、新业态在企业网络间快速发展,提升传统产业生产效率和质量,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有利于形成协同创新、人才集聚、降本增效等规模效应和竞争优势,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但也要看到,特色产业集群发展仍存在不足和短板。为推动特色产业集群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要聚力四个方面。

一是进一步做好集群促进工作。完善集群梯度培育体系,探索通过“飞地托管”“结对帮扶”方式协同共育特色产业集群。加强土地、财政、金融、环保和公共服务等政策联动支持,强化精准服务体系,推动东、中、西部地区特色产业集群协调发展。

二是因地制宜提升集群核心竞争力。做好“差异化布局”和“链群集聚”,引导各地发挥比较优势,灵活运用禀赋依托、无中生有、产业承接、龙头带动等多种模式,形成更多专业化、链条化、特色化产业集群。

三是探索创建“产业社区”引育产业集群。通过构建产业生态圈来吸引集聚人才、技术、资金、物流、信息等要素高效配置和集聚协作,形成集设计、研发、生产、消费、生活、生态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新型产业社区。

四是顺应数字化时代要求探索打造“云端”产业集群。在“云端”聚合不同地域的平台、企业、用户共同参与制造流程、产品体验和迭代升级等环节,形成多元主体融合的虚拟型产业集群,推动数智化产业集群发展。

(据《经济日报》)

持续推进乡村有效治理

乡村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没有乡村的有效治理,就没有乡村的全面振兴。近日,党的十八大以来第13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发布,明确了今年“三农”工作的方向,细化相关任务安排,其中就“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作出多项具体部署。

完善乡村治理、为基层减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党中央对此一直高度重视。

为基层减负就必须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就是要通过明确和规范乡镇职责权限,避免权责不清超限越权、多头指挥层层加码的情况,做到人按职责干、事按制度办,有效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问题。职责清单是一把工作边界的标尺。理清职责事项清单,本质是把“做什么、谁来做、如何做、如何评价”搞清楚,从而压缩形式主义的滋生空间。制定和执行职责清单要从实际出发,不能搞“无限分解”式的职责递推,力避用烦琐主义整治形式主义。职责清单定下来了,还要强化执行监督,并根据形势任务的变化做出动态调整。

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必须把建强基层党组织作为重中之重。形式主义的产生,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背离了我们党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而导致工作方法扭曲变形。乡村治理实践表明,越是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好、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强的地方,越容易出现形式主义潜滋暗长等问题。乡村要振兴,关键要把基层党组织建好建强。通过加强乡村党员干部思想建设,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激发责任心,让主观主义、功利主义、形式主义没有滋生的土壤。通过发挥党建引领乡村治理的作用,推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走深走实,以自治激活内生动能、以法治规范权力运行、以德治凝聚发展共识,确保人人在其位、谋其政、尽其职。通过密切联系服务群众、做好群众工作,把真心真情倾注在解决农民群众的急难愁盼上,聚焦主责主业,抓好落地落实。提高作风建设水平,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让广大农村干部群众更有获得感。

(据《光明日报》)

好人主义要不得

好人主义与原则相背离,为党性所不容,危害我们的事业,腐蚀党的肌体,历来为我们党所反对。

坚决防止和反对好人主义,必须坚持原则、敢于斗争。“牛之所以长两只角,是因为要斗争”,毛泽东同志曾以此作比喻,勉励党内同志不要怕得罪人,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新时代,面对好人主义带来的危害,我们党以刀刃向内的勇气推进自我革命。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部分强调“坚决反对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明知不对、少说为佳的庸俗哲学和好人主义”。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工作中搞好人主义的情况规定了处分方式。我们党历来提倡团结,但团结是通过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达成的,不是无原则的一团和气。有的同志担心批评会影响团结和感情,不利于工作。但正如恩格斯所说,“没有批评就不能互相了解,因而也就谈不到团结”。只要我们抱着与人为善和“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注意批评的方式方法,不仅不会影响团结,反而有利于克服影响团结的消极因素,使同志间感情更深厚、工作开展更顺利。

当前,更好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与好人主义及其关联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斗争依然不能松懈。我们要为敢于善于斗争、勇于担当作为、不怕得罪人的干部撑腰鼓劲,为他们说公道话。要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坚持重实干、凭实绩选人用人,倡导和树立越敢担当越有舞台的鲜明导向,让“圆滑官”“墙头草”失去生存土壤。总而言之,坚决防止和反对好人主义,既要清除水中的“蓝藻”,更要铲除滋生“蓝藻”的“淤泥”,通过不懈努力换来海晏河清,不断形成讲原则不讲面子、讲党性不徇私情的良好政治生态。

(据《人民日报》)

值班副总编辑 陈安
夜班主任 吴前
审读 王立新
夜班编辑 孙蕾
夜班美编 蒋巧巧
电脑组版
一版 徐旸炀
二版 李红伟
三、四版 余黄莹